

薪酬委員會

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，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，並以書面訂立授權範圍。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黃志輝先生（薪酬委員會主席）、羅家明先生及廖慶雄先生。

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包括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建議，以及檢討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具體薪酬配套。

購入、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

於本期間內，本公司及其各附屬公司概無購入、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。

承董事會命

主席

陸小曼

香港，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

於本報告日期，本公司之董事會乃由1.非執行董事：陸小曼女士（主席）；2.執行董事：黃志輝先生（董事總經理）、范敏嫦女士（董事總經理）、莫鳳蓮女士及陳柏楠先生；3.獨立非執行董事：羅家明先生、陳文漢先生及廖慶雄先生組成。